

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公告所载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1,243,053.47	834,726.90	48.92%
营业利润	76,877.34	-45,803.60	-
利润总额	85,230.50	12,003.23	610.0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6,847.91	6,770.22	887.38%
基本每股收益(元)	0.34	0.04	75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3.69%	1.63%	12.06%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1,675,804.06	1,636,921.20	2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542,036.19	421,578.18	28.57%
股本	199,888.03	193,116.95	3.5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(元)	2.7117	2.1830	24.22%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,243,053.47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48.92%。公司整体发展趋势稳健良好，公司发展战略逐步实现。公司业务快速增长主要得益于移动互联业务持续较快增长，大客户服务范围持续扩宽，各业务板块协同效果逐步显现，同时公司前期对外投资项目在报告期内亦逐步确认部分投资收益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85,230.50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610.06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6,847.91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887.38%，基本每股收益 0.34 元/股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750.00%，主要原因是公司净利润保持稳定的增长，相比去年无重大长期资产及商誉减值，营业收益达到预期。

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《2016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》存在差异。本次业绩快报与前次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为：

根据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博杰广告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杰广告”）原股东签署的《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、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偿协议”）约定：“若博杰广告 2016 年实际利润低于承诺利润，则转让方需以现金方式补足承诺利润。各方确认，转让方仅需补足博杰广告 89% 股权对应的承诺利润不足部分，计算方式为：应补偿现金=（2016 年博杰广告承诺利润-2016 年博杰广告实际利润）×89%。”。

博杰广告 2016 年度业绩承诺为税后净利润 28,745 万元，经初步核算，2016 年博杰广告税后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利润。依照《补偿协议》约定，博杰广告原股东应以现金方式补足承诺利润。在 2016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《2016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》中计入了此部分业绩补偿。

鉴于，目前公司与博杰广告原股东存在 2015 年业绩补偿相关的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，因此博杰广告原股东能否依照相关协议约定对 2016 年业绩进行补偿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现决定对于该业绩补偿作为或有事项进行披露，未将该笔现金补偿确认在 2016 年度内，待相关不确定事项完结，收到补偿款时再进行确认。所以造成本次业绩快报与前次业绩预告存在差异，披露数据的差异未超过相关规

定中要求的 20%范畴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6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赵文权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熊剑、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东（会计主管人员）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7 日